

红鹤咖啡馆

〔美〕约翰·加德纳 著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红 鹤 咖 啡 馆

[美]约翰·加德纳 著

曹海青 译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90年·哈尔滨

FLAMINGO

By John Gardner

根据Coronet 1985年版本译出

责任编辑：李向东

封面设计：李 欣

红 鹤 咖 啡 馆

Flonghe Kafeiguan

〔美〕约翰·加德纳 著

曹海青 译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哈尔滨市道里区通江街126号)

佳木斯书刊印刷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287×149毫米 1/32印张56/16

字数100,000

1989年12月第1版

1990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230

ISBN 7-207-00944-5/I·192

定价：4.80元

一切希望、诺言及幻想都展现在你的面前：

上海……东方的巴黎！

上海……流浪者的归宿！

上海……不法分子的天堂！

上海……冒险家的乐园！

目 录

引 子	(1)
第一部：红鹤咖啡馆	(4)
第二部：囚笼	(130)
第三部：展翅	(160)
第四部：绝处逢生	(217)

引 子

一五八八年，当西班牙无敌舰队的入侵迫在眉睫时，英国人建立了一条烽火线。它可把入侵消息从国家这一端传递到另一端。一九四零年，英国又制定了一个类似的计划：一俟纳粹德国入侵，国土上每个教堂将钟声齐鸣。

这种连锁式的原始通讯线路已建立三个多世纪了。即使马库尼发明了无线电，亚历山大·古德海姆·贝尔发明了电话，甚至在山姆·毛瑟发明了简易电报系统的那些年里，也仍旧使用这样的通讯线路来报警。似乎每当情况危急时人们不相信先进技术，而宁愿依赖他们的眼睛和耳朵来预报即将到来的危险。

然而，二十世纪二十年代末以前，在日常生活中，无线电报和海底电缆电报事业是全世界远距离通讯中使用最多的方法。电文由一架仪器发出或接收，这架仪器看上去并不比一架稍精密的打字机更复杂。电文在键盘上打出，然后转换成电脉冲，再通过陆地电线、无线电或海底电缆进行传输。在某些线路上，甚至必须把这三种方法全用上。但在接受端只由一架类似的仪器自动将电文译出，再噼噼啪啪原封不动地打出原文。这种技术几乎和当今所使用的通讯技术一样迅速而有效。

一九三一年，就是当本篇故事开始时，成千上万封电报

在地球上穿梭往来。这一年的七月和八月间已有数百封电报发出或发进国际大港口上海。其中一封是由一个叫文森特·马尔斯的从美国迈阿密发进上海，接受人是一位上年纪的中国绅士。

电文中要求举行一次会面，并在上海九州饭店为他和他兄弟及两位合伙人预定床位，预定时间是从八月二十四日起，长短未定。

一位叫哈里·伯德的人此刻已面临着危险。但由于未得到“烽火或教堂钟声”的警报，他尚未意识到这一点。

八月初，九州饭店经理也收到一封电报——发自芸香街八号电报房（在巴黎的大剧院后面）——预定一个房间，时间也是从八月二十四日起，长短同样未定。这封特殊电报经由大北电报公司，该公司在沙松商社综合大厦顶部设有一个通讯办事处，沙松商社大厦主体便是上海最高级的旅馆：九州饭店。电报是由一位叫沃尔多·宾海姆的人签发的。

哈里·伯德是面临着危险，但他却不知道将出现一个潜在的救星。

八月二十四日的前几天，一封无线电报发到伊比利亚半岛及东方轮船航运公司驻广州路办事处，那是一封例行电报，从该公司的“亚洲女皇”号班轮上发出，这是轮船事务长在检查随船到上海的乘客是否已预定好住处。按日程班轮将于八月二十四日抵达上海。在预定九州饭店的几位乘客名单中有凯特·莫罗和汤姆·盖德斯。

对于哈里·伯德，既面临着危险又有一个潜在的救星，此刻又出现一个危险，一个不同性质的危险，即情感上的危

险。它是对伯德新的、脆弱的身分构成的危险，而这一身分是他煞费苦心、一点点建立起来的。由于得不到外界警报，他仍然丝毫未察觉到这一点。

八月二十三日晚上，九州饭店副经理几乎将注定要查看第二天来登记住宿的顾客名单。他也许会注意到，在这些顾客中，有一些是“亚洲女皇”号上的乘客，但象莫罗和盖德斯这样的名字，毫无疑问，对他是无要紧要的，还有乘火车从北京方向来的沃尔多·宾海姆及乘飞机来的文森特·马尔斯一伙，他们对他都是无要紧要的。

七个人——随同许多其他旅客——于一九三一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一抵达九州饭店，文森特·马尔斯，他的兄弟及两个合伙人，沃尔多·宾海姆，乘船而来的莫罗和盖德斯。尽管他们中的一些人过去曾经相遇过，但没有人会预料到他们在上海还会再次相遇。他们都在同一天到达，并且同住一个旅馆。是巧合吗？是的。但是如没有那在幸运和命运之间徘徊的长臂，哪里还会有什么冒险呢？

第一部：红鹤咖啡馆

按照中国农历，八月底是处暑——炎热的季节逐渐结束。哈里·伯德设想应有人大幅度修改丰富的中国气候表，现在的阳光和温度与小暑时一样猛烈。小暑：在七月初，意思为稍热些。现在热度仍毫无减退的迹象。

就象经常发生的那样，在宝贵的下午四点钟的潮湿空气里，整个城市有片刻似乎停止了活动。这是上海特有的现象。此时，也许只有短短几分钟，整个城市仿佛在进行深呼吸，街道上无休止的喧闹声变得不那么强烈了，从商店及白天营业的咖啡馆中传出的不间断的音乐也似乎安静了下来。再过一会儿，身着亚麻衣装的大班们便从办公室走出来，乘坐轿车或黄包车回到他们妻子身边（经常顺路到他们情妇那儿）或回到那舒适而又令人腻烦的单身公寓。

一九三一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下午，哈里·伯德恰好在这个时刻从睡梦中醒来。此时只能听到从街道上飘进的、减弱的嘈杂声及卧室天花板上那缓慢摆动的风扇发出的轻微啪啪声。他一边取出香烟和金质打火机，一边想——这

已不是第一次——得找人把这该死的风扇固定住。

打火机闪着淡色的光，他从牙缝中吸进一口烟。干燥的烟卷粘在湿润的嘴唇上，当他从习惯叼烟的地方拔下烟卷时，把嘴唇撕破了。他痛得轻轻唉哟了一声，使睡在身边的陈珍妮动了一下。

伯德恼火地轻轻揉着流着血并裸露出肉的嘴唇，然后又躺回到枕头上朝珍妮躺着的方向嘘了一声。这时，他听到远处飞机嗡嗡声。这可能是一架中国航空公司的新式德国三引擎飞机——看上去象是用波纹铁造的——在城市上空作最后一次盘旋，是从南京、北京或广州返航的。

同时，他听到了从码头方向传来的一阵喧嚷声，那里是巨大的现代化临江商业区。他记起“亚洲女皇”号今天下午进港，心里不由得高兴起来。通常，每当一艘大班轮到港时，楼下的咖啡馆总有好几个晚上顾客盈门。他与九州饭店搬运工头安排好，红鹤咖啡馆已列在搬运工向顾客推荐的单子上。

他把压在脑后的左手抽出来，倾斜着手表看看表针是否指在四点上。他和陈珍妮早晨六点上床，七点半之前开始入睡。对任何人来说，八小时睡眠都已足够了。陈珍妮在他身边又蠕动了一下，哼哼一声，赤裸的大腿触到他腿上，在他腰周围激起了一阵快感。这个区域——想到这里他暗暗笑了起来——被中国姑娘称作“中间部位”。

伯德转过身子看着她：长长的乌发披散在枕头上，大大的椭圆形眼睑在安祥的睡眠中紧闭着。二十三岁的她确实很美。可惜她的这种生活方式和节制饮食仍然控制不住发胖的身体，进入三十岁时她会发展得象小猪一样，几滴汗珠象闪

烁的斑疹疤似地挂在她前额上方，在半遮光的卧室里，她的脸色比平时更显得黄，他可从她面部皮肤上看清一些较大的毛孔。

他用力吸了一口烟，笑了。这次是笑姑娘在睡觉时的弱点。就如同他的大部分雇员一样，珍妮是他的一个意外的发现。那正是一年前，同孟丽为姑娘们的酒吧单据大吵一通之后，才发现她的。孟丽从开始就为伯德工作，监督姑娘们。她受到过耶稣会的教育，但可悲的是他们却未能教会她最基本的东西：诚实。

这里的姑娘就象上海所有咖啡馆的女招待一样，在她们主顾买的饮料中有一定的提成——尤其是价格象天文数字一样高的香槟酒。

有较长一段时间，伯德一直发现有人在姑娘们的酒吧单据上作假，而只有两个人会对此负责：酒吧男招待麦克斯或孟丽。这件事肯定不是麦克斯干的。因此，他设下了一个小小的圈套并获得了确凿证据。他很不愿意失去孟丽，她与姑娘们相处得非常好。有一天晚上，他把她叫到办公室，向他挑明事实并出示证据，目的只是做一个友好的警告，然而孟丽却恼羞成怒，朝他怒吼着：她决不允许哪个白杂种自己正干着欺诈顾客的勾当，却称她为小偷。说完摔门而去——永远也不回来了。当时，还没有一个有经验而又正经的姑娘能顶替孟丽照看女招待们，除了那个俄国姑娘阿瑞娜·沃里斯洛夫斯卡娅，但她有自己的意志和生活方式，很难预料她能干好。

大约在孟丽走后一小时，陈珍妮闯了进来。她浓妆艳抹，却穿着撕破的裙子。一个年轻的美国大班紧随其后（他

来到上海尚不足一个星期），醉醺醺地辱骂着珍妮，又转过身来对伯德粗声说话，那口气好象伯德是个臭苦力。

伯德亲手把他扔了出去，指示麦克斯今后不再招待他。这位美国大班，和其他任何人一样，得明白对于有不良行为的人，在上海需经过很长时间才能被接受——任何来上海定居人都得经过一段时间方能站住脚。当然哈里·伯德不在其内，他是我行我素。三年前他进入这个城市时，便鬼使神差其打破了所有常规。

来到上海还不满一星期，他便用现金在南京路上买下一块地皮，而这段南京路后来神秘地变成泡泡井路。三天后，他找来设计师和工匠，一个月后一切齐备，红鹤咖啡馆便开张了。他的六间房子的居室正如他喜欢说的那样：“位于咖啡馆的上面。”

三年来，经过诸多烦恼、幸运和机遇（更多一些），以及探寻贿赂适当的人物，这一切使得哈里·伯德一跃进入上海头等咖啡馆主的圈子里。他为自己所取得的成绩感到自豪。以后，当他再回忆起这个炎热的下午时，如果他知道现在所听到的飞机和轮船正非常巧合地把过去无可挽回的带回到现实中，他会怀疑是否还能对他所取得的一切感到如此高兴。此刻，火车正进入上海南站（在他那幽暗的卧室里是听不到的）。

珍妮又动了一下。他用胳膊把身子撑起，准备吻她。从那天晚上把那个年轻美国大班踢出咖啡馆时起，他就和她同居了。尽管她没有受到耶稣教会教育，伯德认为这是成为姑娘头的无可争议的条件，第二天晚上他还是把她升为管事

姑娘。

陈珍妮所受的教育是在上海舞厅和咖啡馆里得到的。她从十六岁起就在那儿混饭吃。伯德对她的家庭了解甚少。她从吴淞沿长江上来谋求生计，基本上是个农村姑娘，只是淡淡地涂上一层上海咖啡馆那种虚假的、玩世不恭的世俗作风。因而，她远比孟丽那样的女人更可靠。

他开始吻她。

从套房外门传来砰砰敲门声。他停止进一步行乐，叹了口气，无可奈何地从床上爬起来，穿上丝绸睡衣，顺手从床头桌上拿起小型连发手枪装进睡衣口袋，手指握住枪把。他总是随身携带武器。过去的阴影现已不能引起他的恐惧，但他始终保持警惕，并且意识到要想活命就得时刻留心身后。

在大会客室里，空气中仍残留着昨夜陈旧的烟味，窗帘紧拉着。他朝门口走去时，顺手将一扇窗帘拉开，让弥漫着灰尘的阳光照进屋内。

敲门声更急了。

他挂上门链，将门拉开一道缝，首先看到的是一个中国小伙子。这个小伙子比他的同族更高些，肌肉发达，英俊，下身穿着一条肥大的裤子，上身则是精制的紫红色广州丝绸制成的短上衣，头戴一顶时髦的黑丝帽子，面部表情严肃，仿佛他的这次使命关系到生与死。

即使伯德未能认出他是谁，也不会对他这身昂贵的衣着产生错觉。正如所有的老上海都知道，广州丝绸掩盖着一系列罪恶，它能浸满汗水都不留一点汗迹。尽管在那些没经验的大班或旅游者面前会被当作比其身分更重要的人物，然而

这个小伙子只不过是个人。

“杨立？”伯德不肯定地说出了他的名字。杨立微微鞠躬，然后傲慢地把手按在门上，好象要把门从挂着的门链上推开。“主人说立刻要和你谈谈。”他的英语肯定要比现在说的洋泾浜英语好，但从他主人那学来的谨慎使他总是用洋泾浜英语捎口信给哈里·伯德那样的人。他的主人唐福有一个众人皆知的绰号：“亿万富翁”。

伯德没理睬他的话，只是粗声地问他怎么上的楼。

有两条路可以通到他的居室（从泡泡井路上的街门或从红鹤咖啡馆里）。杨立立即回答从街门上来的。除非是特别邀请，任何时候如果一个中国人走进咖啡馆都会被认为是极大的冒犯。他很清楚会发生什么后果。

伯德点了一下头。“你主人叫我立即去他那儿？”

杨立咧嘴笑了。“他说叫你立刻乘黄包车去。”他的笑暴露出他知道口信中含有侮辱的意思。这有可能安抚了一下他必须从街门上来的心情。

伯德慢慢拔下门链，探出身子，把手轻轻地放在小伙子肩上，以平静的口吻用美国人惯有的慢吞吞说话的方式，几乎是耳语般说道：

“如果你，和你的主人，有一天发现我象你们所说的那样，坐着一辆黄包赶路的话，那么这一天就是上海汇丰银行门前那对石狮子离开石座把你砸死的一天。”他轻轻推了一下杨立并迅速扣上门，在门内他清楚地听到唾液击到对面木器上的声音。

在上海，守卫在汇丰银行门前的两个大石狮子是发财的

象征。人们经常去抚摩拍打它们，以求获得好运。伯德笑着走回房间。

在卧室里，珍妮睡眼朦胧，但已坐起身，她那赤裸裸的身子总是刺激着伯德的感官并激起他的性欲。他常常想冬天人们可在离她肉体一英尺远的地方温暖双手。无论穿没穿衣服，珍妮的身体总是向外散发着热量。她的双腿是他所见到的所有中国姑娘中最长的，修长，富有肉感，非常迷人。当她穿上衣服后，总是给人一种幻觉，好象她的腿会永远长下去，尤其是当她穿上白色透明的长裙时，更是如此。现在，她赤身裸体，早晨睡觉时的香气仍裹在身上，浑身带有不可抵御的诱惑。

“有麻烦吗？”她边梳头边问，却未抬头看他。和哈里·伯德在一起的一年里，她的英语有了很大的进步，她甚至学会了伯德那种美国东海岸人说话中所带有的轻微鼻音，但她仍发不准字母“R”的音。

“亿万富翁唐想见我，他派手下人杨立叫我赶快去。”

“那么你就得象个叫听话的大班一样赶快去了？”她笑了。“不，我非慢慢去。”说着他走过去，从她身后伸过手握住她的乳房。

处在伯德的位置上，没有人敢无视唐福的邀请，尽管是口头上的。这位中国富豪有着不可估量的势力。伯德永远也不会忘记，他的成功主要归功于这位生活在上层社会富贾巨商们所居住的繁华的杰斯费尔德公园的下层社会的统治者。然而尽管唐的传唤不允许耽搁，但是眼前的情景——温馨的气息及对珍妮的抚摩具有不可战胜的诱惑力，使他不能赶快

应邀而去。

他们的性生活总是充满着激情，有时带有令人快乐的淫荡色彩，因为她无所顾忌（不象他结识的许多西方女性似乎把性交看成被判死刑的前奏）。他能开怀行乐并抓住她的快感，既激烈又快乐。他们常常格格地大笑，尤其是珍妮，有时声音大得使他担心，唯恐楼下雇员以为他在虐待她。

“你不会抛弃我吧？哈里，不要去找别的女人，我求你，”她耳语着。他象往常一样哄骗她说：“不，我永远也不离开你，我要永远和你在一起。”尽管他很清楚自己并不爱这个姑娘，但他不是那种轻率对待女人的男人。他希望她也知道他在对她说慌，只不过是出于最好的最温柔的原因并以此来安慰自己良心的不安。

他们互相枕着对方的胳膊躺了一会儿。珍妮悄声细语地用一半中文一半英语表白她是多么爱他，对他多么忠贞。最后她说：“唐福还在等你呢。”说着脱身站起，走进浴室为他放水。

他又点上一支香烟，从容地站起身，走近墙边的电话机旁（电话与楼下的咖啡馆相通）。他摇动着电话手柄，准备招唤在酒吧间的麦克斯。通常，这个小个子墨西哥人是他的车夫兼保镖，但他此刻正与赫曼和卡西米尔忙着为夜晚蜂拥而至的顾客准备东西。如果留下麦克斯照看咖啡馆会更安全些。他打算叫他另找一个保镖替他开车。

在电话中，他吩咐麦克斯把车钥匙给韩或古，他俩都能熟练地驾驶铮亮的黑色特拉普汽车。“我要去杰斯费尔德公园。”他告诉麦克斯二十分钟内准备好出车，说着朝窗外照

熙攘攘的大街上瞥去，看汽车是否还在平时停放的地方。他花钱雇了四个小孩为他看车。他们可不仅仅是看车，漂亮的特拉吉即使在尘土飞扬的夏天里也光亮如镜。他洗完澡，对着镜子照看全身，感觉自己在同年龄人中身形还不错，比离开美国时更英俊些。

三年前，他被永远驱逐出美国。这已在他的记忆中逐渐淡漠，有时很难将现在的他和过去的他相比。

他擦着脸上的肥皂，半是回忆，半是梦幻，脑海里充斥着过去的岁月：在英国度过的童年；移居到美国；山丘上的房子；父亲是个很有声望的会计师，因而也很有权威；在哈佛大学他是个花花公子；第一次世界大战参加了空军，盼望着能参战，却从未有过机会，又成为花花公子；最后敌军投降，退伍，进入老父亲的公司；争强好胜，不能安分守己；接着是恐怖行动以及导致他现在被放逐的事件。现在倒不错，只是过去始终笼罩在恶梦中。

珍妮走过来，用干毛巾给他擦着身子并帮他穿上衣服——前领敞开的蓝色丝绸衬衣与淡灰色山东绸西服形成鲜明对比，脚上鹿皮鞋是在卡特街的华风定做的。穿好衣服后，他来到大会客室。这时全部窗帘都已拉开，室内光线充足，窗户洞开，一丝丝微风从街上吹进。

珍妮把钱包、打火机及烟盒递给他。伯德摇电话机通知麦克斯过一分钟他就下楼。

他站在一扇大窗户旁，朝下看着街道。珍妮费力地给他系紧袖口上的金链扣，并开玩笑地打他的手腕叫他别动。

他看到矮小的韩穿过街道向特拉吉轿车走去，右手指转